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尖扎县自然资源和林业草原局

承包人（全称）：青海悦嘉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尖扎滩乡石乃亥村居住条件改善(二期)建设工程采购项目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尖扎滩乡石乃亥村居住条件改善(二期)建设工程采购项目。

2.工程地点：尖扎县尖扎滩乡石乃亥村。

3.工程立项批准文号：尖财农【2025】25号。

4.资金来源：县级财政资金

5.工程内容：土方量开挖约 366692.37 立方米（本次项目只含开挖土方量，具体 详见工程量清单）。

群体工程应附《承包人承揽工程项目一览表》（附件1）。

6.工程承包范围：土方量开挖约 366692.37 立方米（本次项目只含开挖土方量，具体 详见工程量清单）。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 2025年6月6日。

计划竣工日期: 2025年7月6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 30天 (具体开工日期按合同约定执行)。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 合格 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 贰佰玖拾贰万捌仟 元(¥2928000元) ;

其中:

(1) 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 壹拾叁万壹仟零玖拾玖元陆角壹分 (¥131099.61元);

(2) 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元);

(3) 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元);

(4) 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元)。

2. 合同价格形式: 总价合同。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袁克基。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 (2) 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 (3)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4) 通用合同条款；
- (5) 技术标准和要求；
- (6) 图纸；
- (7)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 (8)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



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认可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15 年 6 月 3 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尖扎县自然资源和林业草原局项目办公室 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印章后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捌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肆份，承包人执肆份。



发包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 (签章)

委托代理人:



组织机构代码:

11632322710400746Y

地 址:

尖扎县马克唐镇商业街 59 号

邮政编码: 811299

电 话: 0973-8734492

传 真: _____

电子信箱: _____

开户名: _____

开户银行: 尖扎县农商银行

账 号: 820100000000537064

代理机构: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人:

鉴证时间: 2025年07月01日



承包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 (签章)



委托代理人:

组织机构代码:

91630223MABJ9Q805J

地 址:

青海省黄南州尖扎县马克唐镇人民街

邮政编码: 811299

电 话: _____

传 真: _____

电子信箱: _____

开户名: 青海悦嘉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 青海互助农村商业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星河湾支行

账 号: 820100000000698261

